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金公司”）股东海尔集团（青岛）金盈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金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持有 106,026,300 股公司 A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1964%，均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A 股发行上市”）前取得的股份。相关股份已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海尔金盈根据自身发展需要，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结束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4 年 8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 106,026,300 股公司 A 股股份，占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1964%，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96,545,137 股，占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48,272,568 股，占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

公司收到股东海尔金盈出具的《关于中金公司股票减持计划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海尔金盈根据自身发展需要，拟减持所持公司 A 股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海尔集团（青岛）金盈控股有限公司	5% 以下股东	106,026,300	2.1964%	IPO 前取得：106,026,300 股

注：海尔金盈确认，截至《通知》出具之日，其在持有公司股份方面无一致行动人。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持 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 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 来源	拟减持 原因
海尔集团（青岛） 金盈控股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6,026,300 股	不超过： 2.1964%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96,545,137 股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8,272,568 股	2024/8/15～ 2024/11/14	按市场价 格	公司 A 股发行 上市前取得	自身发 展需要

注：

- 1、预披露期间，若公司 A 股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可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 2、计划减持期间，若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海尔金盈的计划减持数量将相应调整。

(一) 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截至《通知》出具之日，海尔金盈此前作出的相关承诺及主要内容如下：

### 1. 关于自愿锁定所持中金公司股份的承诺

主要内容：海尔金盈承诺，自中金公司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中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中金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法规政策有关锁定期的规定较之上述承诺时间更长，则按照“孰长原则”确定锁定期，如未来法规政策变更，海尔金盈有关锁定期的承诺将按照新的法规政策执行。

## 2. 关于所持中金公司股份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主要内容：海尔金盈承诺，将来减持中金公司股票时，将按照法律、法规，包括《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进行减持操作，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计划进行减持操作，海尔金盈将提前将拟减持数量和减持原因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中金公司，由中金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中金公司披露海尔金盈减持意向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海尔金盈方可实施减持操作。

## 3.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主要内容：海尔金盈承诺，将严格按照其在中金公司 A 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履行相关义务和责任，若未能履行承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海尔金盈承诺将采取相应措施对海尔金盈予以约束。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根据海尔金盈出具的《通知》，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海尔金盈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中金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情况说明

目前海尔金盈为公司持股 5% 以下股东，根据《通知》，其本次减持计划及实施不涉及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相关规定。海尔金盈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9日